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子公司完成内部股权转让并取得换发的单采血浆 许可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内部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为优化公司内部的资源配置，强化下属浆站区域化协同管理，公司将持有的青田莱士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80%股权转让给控股孙公司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（“浙江海康”）。

目前，公司与浙江海康之间的内部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，青田莱士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更名为青田海康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（“青田海康”），浙江海康持有青田海康100%股权，青田海康成为浙江海康的全资子公司。浙江海康并于近日取得了本次股权转让后换发的单采血浆许可证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青田海康单采血浆站有限公司

机构名称：青田海康单采血浆站（有限公司）；

设置单位：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；

地址：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腊口镇腊口村龙江路30号；

登记证号：浙卫浆站字〔2019〕第4号

许可证号：0004；

法定代表人：周星；

业务项目：原料血浆的采集（包括乙肝、破伤风、狂犬病免疫血浆）；

采浆范围：青田县、景宁畲族自治县；

有效期限：自2019年6月25日至2021年3月28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二日